

富阳渌渚镇推行路长制

解决道路扬尘污染和脏乱差问题

◆周兆木

沿着305省道进入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渌渚镇境内,可以看到一块“三角地”,花木扶疏,赏心悦目。

谁能想到,几个月前,这里还广告牌横七竖八,建筑垃圾堆积如山,风一吹过尘土飞扬。

自从7月下旬渌渚镇推行了路长制,这里不再是“三不管”地带。路长牵头拿出整治方案,镇里投入15万元,移除广告牌、清理建筑垃圾,修建花坛、种植苗木,打造成景观带,还路边清爽视野。

据了解,渌渚镇境内石灰石、青石储量丰富,素有“建材之乡”之称。一直以来,道路扬尘、货车超载超限等问题,困扰民生和招商发展。

今年7月下旬,渌渚镇根据“四边三化”等重点工作要求,结合“三改一拆”、“五水共治”和美丽乡村建设,以交通运输扬尘治理、超限超载治理和道路周边环境治理为重点,将1条省道、3条县道以及镇域重要道路纳入路长制管理,拿出“拔钉子”、“啃硬骨头”的精神打造美丽公路。

渌渚镇根据道路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重点对重要污染源、道路交通、道路卫生、沿路违建、沿路庭院5项内容进行整治。成立路长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实行路长、路段长、区段长分级负责。通过全面调查摸底,确定治理难点问题110余个。坚持“谁受益、谁负责,谁污染、谁补偿”的原则,按照镇、村、企三级统筹方法,确保道路保洁、巡查、重难点问题治理等资金保障到位。

为确保路长制不流于形式,渌渚镇建立巡查、问题销号、考核督察等工作机制,严格奖惩措施。镇干部考核结果按照专项任务单列分值,增加权重比例,纳入镇干部岗位目标考核。村干部考核结果纳入个人年度考核和村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同时作为村优秀主职干部评选的重要依据。对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问题整改不彻底的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问责。

路长制的推行,得到了各村群众的认可和支持。以305省道一条线的形象提升为标准,共拆除乱搭乱建24宗,违法广告15宗。全省农房规划设计落地现场会沿线专项整治提出的17宗问题,目前已基本完成整治。

同时,对全镇多个砂场进行整合重组,在先行关停4家的基础上继续关停8家,统筹规划后组建4家规范环保型制砂企业;计划拆除码头9个,目前已拆除两个,其余计划在11月20日前全面完成。

渌渚镇镇长、镇路长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洪金元表示,今后将强化对各路段(区段)的监督力度,巩固整治成果,完善日常保洁、检查巡查、奖惩激励机制,建立长效机制,确保不反弹、不回头。



河南省周口市首批80辆纯电动公交车日前正式上路开始运营,标志着周口公交步入环保发展新时期。 罗景山摄

南安专项行动确保水清天蓝

全面排查辖区内突出环境问题

本报讯 福建省南安市环保局日前开展为期两个月的“清水蓝天”环保专项行动,推动“水十条”、“大气十条”的落实,改善环境质量,促进市场经济秩序的规范有序和公平竞争。

此次专项行动重点检查涉重金属排放企业、黑烟污染企业以及未经环保审批验收、未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直排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小型排污企业,严厉打击非法排放重金属等涉嫌环境污染犯罪行为,以及通过暗管、渗井等偷排污染物适合行政拘留的违法排污行为。

据了解,专项行动由监察大队牵头,各执法组结合环保大检查等信息,对辖区内的突出环境问题等进行全面排查。对涉嫌环境污染犯罪的,依照省公、检、法和环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若干问题会议纪要》精神,规范现场勘察、调

查取证和监测等工作。

专项行动开展1个多月来,已取得阶段性成效。在福建省环境监测总队和泉州市环境监测支队指导下,南安市环保局、市公安局联合当地镇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先后对位于省新镇油园村的王和协塑料厂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立即停止生产,立即停止排放污染物,依法查封、查封位于水头镇五里桥工业区的陈晓榕钢加工点、黄西湖钢材表面处理加工点生产厂房和部分生产设备;对官桥镇泗溪村一非法电镀加工点进行摧毁性打击,收缴部分原辅材料,对厂区生产废水进行现场采样,并对电镀加工点生产电源和厂区大门贴上封条。

下一步,南安市环保局将持续保持高压态势,进一步跟踪监督违法排污企业整改落实,对涉嫌犯罪的相关责任人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黄博君 邢吉学

宝鸡召开全市改善生态环境动员大会

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

本报讯 陕西省宝鸡市委、市政府日前召开全市改善生态环境加快建设美丽宝鸡动员大会。市长钱引安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全市各级要紧密结合学习贯彻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把握生态文明建设的大势,以系统化思维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和生态文明共同提升、全面进步。

钱引安指出,各级各部门要增强做好生态环境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以系统化思维扎实推进生态环境建设,使宝鸡经济



北京市实施能源清洁化战略,今年燃煤锅炉煤改气任务已完成5900蒸吨,城六区将基本实现无燃煤锅炉,目前北京市能源结构中优质能源占比已达80%左右。 本报记者邓佳摄

句容严格秸秆禁烧期纪律

多举措确保零焚烧

本报讯 “请参加秸秆禁烧的人员,从本周开始到秋季秸秆禁烧结束,星期六、星期日不休息,按照局里的分工,巡查督察到田间地头,确保秋季禁烧期零焚烧。”这是10月中旬句容市环保局电子显示屏上显示的通知。

针对秸秆禁烧工作,句容市环保局印发了《秸秆禁烧工作人员工作纪

律》,内容包括:禁烧期间,不得迟到、早退,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请假必须由禁烧组长批准;要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一旦有情况要在20分钟之内出动,赶赴现场组织扑灭,并立即向所在的镇、村、督查组汇报,环保局监察室将随时抽查、考核,一旦发现违反纪律规定的,将从重处理。

同时,对重点企业实施重点监督监控,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要抓好

提前部署 落实责任 严肃纪律

宿州今秋禁烧成果优于去年

◆本报记者潘睿 通讯员黄忠飞

根据安徽省大气办发布的火点情况通报,秋收期间,宿州市境内保持零火点。禁烧成果优于去年同期,禁烧成效好于周边。

宿州市秋收期间,投入机械总量超过16125台。农机装备化水平和投入率大幅提升,秸秆机械还田、秸秆综合利用等水平取得新突破。同时,各地对临时堆积地、沟渠、村边、路边的秸秆进行归集清理,消除各种火源隐患。

安排部署,创新举措,优化方案

为坚决打好秋季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攻坚战,宿州市及早谋划动员,在充分总结和吸取夏季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经验和教训的基础上,举一反三,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攻坚,着力在传导责任压力、健全网格化管理、落实应急预案等方面精准发力。并结合当前开展“三严三实”主题教育活动,创新秸秆综合利用、禁烧督察和包保制度,强力推动秋收秋种和秸秆综合

利用、禁烧工作。

宿州市针对夏季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出现的问题,在认真反思,反复论证,系统归纳梳理和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制定了秋季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方案,主要在3个方面发力攻坚。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实施党政同责。明确“县(区)委书记、县(区)长,园区管委会主任是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负总责,建立“市督查考核、县区全面负责、乡镇具体负责、村组具体落实”的禁烧工作机制,重点压实乡镇、村组的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主体责任。二是落实“一镇一策”、“一村一策”,以乡镇和重点村为单元,建立网格化管理体系,狠抓村级工作落实。三是加强农机技术保障和技术指导,认真制定农机调配方案和应急预案,实现农机资源使用效率最大化。

加强宣传,严肃纪律,密集巡查

宿州市各地、各部门把宣传动员作为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前期工作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

导向与监督作用,全方位、立体式、多渠道推进宣传动员。一是县区、乡镇、村逐级召开动员会,层层发动,全面动员,将秸秆禁烧政策宣传到每家、每户、每个农机手,确保禁烧政策家喻户晓,不漏死角,不留盲点。二是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多种形式,将秸秆禁烧政策、综合利用技术等宣传到每家每户。三是要求驻村的三级联络员包保人员积极开展“五个一”活动,走访农户,交流谈心,宣传发动。

同时,全市各级包保人员在9月25日陆续进驻各包保责任点,市效能办随即跟进效能督察,重点检查各级包保单位和包保人员在岗在位、宣传发动工作开展等履职尽责情况,对缺岗缺位、玩忽职守、违反工作纪律的单位和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市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督查组对重点县区、重点乡镇进行点穴式定点督察,督察县区、乡镇党政同责贯彻、工作方案制定、应急预案落实情况,并将督察情况及时反馈给相关县区、乡镇,督促及时整改。

吉安落实环境监管责任 严厉惩处

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本报讯 近年来,江西省吉安环保局坚持严格执法,着力改善环境质量,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全市生态环境质量保持良好,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以上,主要河流监测断面水质保持在国家地表水水质Ⅲ类标准以上。

据了解,吉安环保局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文件要求,严把环保准入关口,印发了《关于在招商引资中重视和加强环境保护的通知》,严格禁止引进和建设国家产业政策限制、淘汰的项目,从源头上控制了新污染源的产生。

同时,落实环境监管责任,对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行为进行严厉惩处。开展了环保大检查、环境监管网格化划分等环保专项行动,对未批先建、批建不符、治污设施不配套等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建设项目进行逐一排查、清理、整顿。

吉安环保局以新《环境保护法》实施为契机,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不断加大重点区域、行业、企业排放污染物的监管力度,保持环境执法高压态势。对查实的偷排、闲置环保设施等主观恶意、后果严重的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依法从重处罚。

同时,加强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健全执法信息交流和沟通协调制度,完善环境保护执法联席会议制度、案件移送制度等,促进环境保护“两法衔接”工作不断规范化、制度化。

此外,狠抓作风建设,做到严格规范文明公正执法。不断完善行政执法工作责任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对用权不严、滥用职权、以权谋私的,严格追究其责任。积极推行政务公开,认真编制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 李金荣

费县网格化监管 108家重点企业

本报讯 山东省费县为全面提高环境监察执法效率,强化对排污单位的监督管理,依托现行的环境监察分片管理模式,在全县推行环境监察网格化管理体系。

据了解,费县对全县12个乡镇108家重点企业实行责任包干,推进重点企业网格化监管,建立县级监管、镇级巡查责任人员体系,形成领导包片、职工包点的常态化监管体系。54名业务骨干人员分工包点,全面落实监管和督导责任,摸清重点企业环评、验收、变更等手续办理情况,剖析产品工艺、达标排放等情况,不断提升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水平。

同时,费县严格监管责任,包厂人员每月不少于1次检查。现场检查时要填写《污染源现场执法检查记录表》,并建立纸质档案备查。从项目手续、治理措施等9个方面开展现场检查,全面查清、查细、查实相关情况。对检查发现的环境问题和违法行为依法处理,特别是对在线监测、危险废物管理、擅自停运治污设施等环境违法行为,根据职责分工严格按照相关办法要求予以严厉查处。 季英德

西安阎良区强化项目环保验收

本报讯 陕西省西安市环保局阎良分局近日采取多项措施加强“三同时”监督检查和验收执法检查,推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据西安市环保局阎良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通过建立环评审批跟踪责任制度,实行专人负责,跟踪建设进度,主动回访项目建设情况,并负责督促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环评批复和环评文件的要求进行建设。并建立专项执法检查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建设项目“未验先投”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做到严查严要求、重点跟踪、落实整改。

同时,在做好验收前期调查、督察、指导工作的基础上,严把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关,实行建设项目联合验收制度。由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小组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对建设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和资料审查。对于重大项目、敏感项目、复杂项目邀请专家参与验收,实行集体决策。 王双瑾 王绍文

2015年浙江环博会暨浙江环境科学学会学术年会
中国·杭州·世贸展览中心·君澜大饭店
2015年12月17日—19日

展会面积: 20000平方米主会场展示面积
专业观众: 50000专业参观 50000 人数
参展商: 500-550 参展商数量 550 家

打造 4 大交流平台

- 搭建专家与企业对接平台
- 搭建环保投融资平台
- 搭建知识产权交易平台
- 搭建互联网+环保平台

七大专业主题: 水污染与生态修复专题、大气污染物综合防治专题、农村环境治理专题、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专题、环保产业投融资专题、互联网+环保发展专题、环保知识产权论坛

主办单位: 浙江省环境科学学会、中国环境科学学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

支持单位: 全球环境服务业商会、中国环境修复产业联盟、中国生态修复网、日本贸易振兴机构、承办单位: 杭州佳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杭州曙光路122号浙江世贸中心
联系人: 刘经理、李经理、郭经理
咨询热线: 0571-88085888
0571-86823588
传真号码: 0571-85331988
电子邮箱: zjc-expo@zjsjshy.com.cn
官方网站: http://www.zjc-expo.com/